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平安

专业·价值

中国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Ping An Insurance (Group) Company of China,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1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而作出。

茲載列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實施回購股份註銷暨股本變動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盛瑞生
公司秘書

中國深圳，2023 年 6 月 15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馬明哲、謝永林、陳心穎及蔡方方；非執行董事為謝吉人、楊小平、何建鋒、蔡濤及姚波；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歐陽輝、伍成業、儲一昀、劉宏、吳港平及金李。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回购股份注销暨股本变动公告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公司将于 2023 年 6 月 16 日注销根据 2019 年 A 股回购方案回购的 70,006,803 股 A 股股份。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本公司总股本将由 18,280,241,410 股变更为 18,210,234,607 股。

一、本次注销履行的决策程序

本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5 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回购 A 股股份、减少注册资本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本公司注销根据 2019 年 A 股回购方案回购的 70,006,803 股 A 股股份，具体内容请见本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

二、通知债权人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2023 年 4 月 7 日及 2023 年 4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通知债权人的系列提示性公告。于相关债权申报期间，即 2023 年 3 月 16 日至 2023 年 4 月 29 日，本公司未收到债权人向公司提出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要求。

三、本次注销的办理情况

本公司已就本次注销导致的减少注册资本事宜取得《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关于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金复〔2023〕45号），并已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等有关规定递交本次注销的相关申请，上述70,006,803股A股股份预计将于2023年6月16日完成注销。本公司后续将依法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四、本次注销完成后的本公司股本变动情况

本次注销完成后，本公司股本总数将由18,280,241,410股变更为18,210,234,607股，具体股份结构将变动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注销前		本次注销 股份数量 (股)	本次注销后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
内资股 (A股)	10,832,664,498	59.26	70,006,803	10,762,657,695	59.10
外资股 (H股)	7,447,576,912	40.74	-	7,447,576,912	40.90
总股本	18,280,241,410	100	70,006,803	18,210,234,607	100

特此公告。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15日